



编号 320982000201906200066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
91320982MA1MT0J672 (1/1)

营业执照

(副本)



扫描二维码登录“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”了解更多登记、备案、许可、监管信息。

名称 盐城华丰环保有限公司

注册资本 1200万元整

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

成立日期 2016年08月19日

法定代表人 袁理伟

营业期限 2016年08月19日至*****

经营范围 环保设备制造；环保技术开发；危险废物收集、贮存、处置；废旧物资回收、销售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住所 盐城市大丰区大丰港经济开发区华丰工业园纬三路南侧、经一路西侧、华盛皮革围堵东侧、纬四路北侧

登记机关



2019年08月20日

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：<http://www.gsxt.gov.cn>

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。

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

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

(副本)

编号 JSYC0904OOD017-3

名称 盐城华丰环保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 袁理伟

住所 大丰区华丰工业园

经营设施地址 大丰区华丰工业园纬三路

核准经营方式 清洗利用

核准经营类别 清洗废旧化工包装桶 36 万只/年、油漆桶 20 万只/年、吨桶 9000 只/年

(HW49: 900-041-49) #

核准经营规模 56.9 万只/年

有效期限 自 2020 年 12 月至 2021 年 11 月

说 明

1.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是经营单位取得危险废物经营资格的法律文件。
2.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, 正本应放在经营设施的醒目位置。
3. 禁止伪造、变造、转让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。除发证机关外, 任何其他单位和个人不得扣留、收缴或者吊销。
4.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变更法人名称、法定代表人和住所的, 应当自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, 向原发证机关申请办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变更手续。
5. 改变危险废物经营方式, 增加危险废物类别, 新、改、扩建原有危险废物经营设施, 经营危险废物超过批准经营规模 20% 以上的,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当重新申请领取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。
6.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,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继续从事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, 应当于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前 30 个工作日内向原发证机关申请换证。
7.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终止从事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, 应当对经营设施、场所采取污染防治措施, 并对未处置的废物作出妥善处理, 并在 20 个工作日内向发证机关申请注销。
8. 转移危险废物, 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填报《危险废物转移联单》。

发证机关: 盐城市生态环境局

发证日期: 2020 年 12 月 1 日

初次发证日期: 2018 年 10 月 12 日